

淡江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民法概要	授課 教師	林黎華 LIN, LI-HUA
	ESSENTIALS OF CIVIL LAW		
開課系級	國企系進學三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單學期 2學分
	TLFXE3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5 性別平等 SDG10 減少不平等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一、透過「樸實剛毅」的教育理念，期望學生能「生活儉樸」、「做事務實」、「為人剛正」、「意志堅決」。 二、注重專業與生活教育的相互配合，促進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以達成「心靈卓越」的核心價值。 三、審視國內外經濟情勢的演變，培訓具備「國際經貿」與「國際企業」的專業知識。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A. 培訓具有國際經貿、國際企業之通才能力。(比重：35.00) B. 培訓具有國際化、未來化、資訊化之通才能力。(比重：10.00) C. 培訓具有分析國內外經濟情勢演變之能力。(比重：35.00) D. 培訓具有行銷與財務管理之能力。(比重：20.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1. 全球視野。(比重：10.00) 2. 資訊運用。(比重：10.00) 3. 洞悉未來。(比重：20.00) 4. 品德倫理。(比重：20.00) 5. 獨立思考。(比重：25.00) 6. 樂活健康。(比重：5.00) 7. 團隊合作。(比重：5.00) 8. 美學涵養。(比重：5.00)			

課程簡介	本課程將民法範圍區分為十六個單元，以主題與案例研討方式進行，結合條文與實務應用，以圖解、影片或邏輯方式進行分析（案例分析或三段論證），並著重同學的共同參與討論與實作，讓同學知悉民法的體例與架構，以及啟發同學處理民事問題的能力。
	The course divides Civil Law into 16 topical subjects which is instructed with case studies illustrated and supplemented with case study ,logical analysis, articles and practical applications while focusing on students' participation through discussion and practice to provide students with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framework of Civil Law and enhancing their ability in solving Civil Law issues.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Cognitive)」、「情意(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讓同學知悉民法的體例與架構，啟發同學邏輯思考的能力並訓練其處理民事問題的能力。	We provide students with a deeper understanding of the framework of Civil Law as well as enhancing their ability in logical thinking and solving Civil Law issues.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情意	ABCD	12345678	講述、討論、實作	測驗、作業、討論(含課堂、線上)、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 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3/09/09~ 113/09/15	1教學計畫2民事規範範疇及與刑法、行政法體系之關係3評該方式	
2	113/09/16~ 113/09/22	1自然人與法人(行為能力成年與未成年人、監護宣告、出生、死亡-腦死) 2侵權行為構成要件解析或3討論侵權行為案例4 1自然人與法人(行為能力成年與未成年人、監護宣告、出生、死亡-腦死) 2侵權行為構成要件解析或3討論侵權行為案例	
3	113/09/23~ 113/09/29	1代理行為2法定代理人、代理人、代理商- Pagani代理商遭擄簽11億債權或3無因管理 4 不當得利 5 遠距互動教學	

4	113/09/30~ 113/10/06	1契約—成立要件、契約自由原則、債務不履行 2 買賣3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5	113/10/07~ 113/10/13	1 租賃2消費借貸3使用借貸4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6	113/10/14~ 113/10/20	1旅遊2贈與（打賞網紅、愛情公寓代幣水晶、愛心捐款） 3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7	113/10/21~ 113/10/27	1委任2行紀(證券經紀商委託下單)或居間(房屋仲介、媒人婆)3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8	113/10/28~ 113/11/03	1使用借貸與消費借貸（銀行、錢莊借貸、保證、信用卡奴、抵銷、P2P借貸平台） 2遠距互動教學演練（或暫訂期中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9	113/11/04~ 113/11/10	期中考試週(暫訂期中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暫訂期中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10	113/11/11~ 113/11/17	1不動產買賣2遠距互動教學演練(或暫訂期中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11	113/11/18~ 113/11/24	1抵押權 2 質權 3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2	113/11/25~ 113/12/01	1所有權2物上請求權3用益物權—地上權4使用地上權 5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3	113/12/02~ 113/12/08	1訂婚 親屬2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4	113/12/09~ 113/12/15	1結婚2夫妻財產制3婚生與婚非婚生子女2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5	113/12/16~ 113/12/22	1討論離婚、贍養費、子女監護(小孩扶養誰?可否探視?王永慶與三娘的婚姻的有效性) 2 遠距互動教學演練	
16	113/12/23~ 113/12/29	1繼承2遠距互動教學演練(或暫訂期末考試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	
17	113/12/30~ 114/01/05	期末考試週	
18	114/01/06~ 114/01/12	教師彈性教學週(安排學習活動如補救教學、專題學習或者教師彈性教學週，將視課程進度調整時間或實施遠距教學或法律電影欣賞)	
課程培養 關鍵能力		問題解決	
跨領域課程			
特色教學 課程		翻轉教學課程 專題/問題導向(PBL)課程	
課程 教授內容		性別平等教育 邏輯思考	
修課應 注意事項		對生活法律與新知、商務民事法律的基礎有興趣 想學習民事實務案例應用 想學習三段論證的邏輯推理民法與案例之應用 想學習作筆記技巧提昇學習效	

教科書與教材	自編教材:教科書、簡報、講義 教材說明: 上課主題及案例討論詳細版教學計畫,上課使用簡報 採用他人教材:教科書 教材說明: 陳聰富, 民法概要 (元照) 詹森林、馮震宇、林誠二、陳榮傳、林秀雄等五人合著,民法概要(五南)
參考文獻	
學期成績計算方式	◆出席率： 20.0 % ◆平時評量：20.0 % ◆期中評量：20.0 % ◆期末評量：20.0 % ◆其他〈報告作業〉：20.0 %
備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